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已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8日

